

# 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卫滨区城管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上级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结合自身工作实际，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主动公开：严格遵循“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今年以来，卫滨区城管局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聚焦城市管理核心业务，明确主动公开范围和重点，全面梳理公开事项清单。2025 年我局在信用管理系统公示的信息共 12 条。此外，聚焦群众“应知、应晓，所虑、所需”的民生议题，“出彩卫滨”微信公众号累计采编微信公众号推文 28 篇，“新乡市城管局”微信公众号累计采编微信公众号推文 61 篇。其中，省级级媒体 1 篇，新乡市级媒体 4 篇。

（二）依申请公开：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将政务公开作为一项长期性、日常性的工作来抓，将此项工作列入部门岗位培训的重要内容，组织工作人员参加各级政务公开培训班，确保政务信息公开扎实开展。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管理，严格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认真执行并加大落实力度，严格遵照“三审三校”制度执行，明确信息公开范围、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发布工作、明确信息审核流程，从源头上确保公开实效，保证“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局更新完善了卫滨区城市管理局“三审三校”制度管理办法，坚持分级分类审核、先审后发。从政治、法律、政策、保密、文字、舆情等方面，对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拟公开的审计信息内容表述准确、公开时机得当。全年受理人民网领导留言板、面对面留言、区委书记留言板、行风热线、“12345”热线工单等 1599 起，办结率达 100%。全年未发生行政诉讼案件。

（五）监督保障：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在单位内部建立完善政务公开协调联络工作机制，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综合考评，压实责任，以评促改，确保数量的同时注重质量的提升。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完善联络员制度，各科室明确一名信息公开联络员，负责信息编写上报。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4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5年，卫滨区城市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有关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积极查漏补缺，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进步，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公开的渠道有待拓宽；二是信息公开时效性有待加强；三是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还不够丰富。

##### （二）改进情况

一是秉持“以民为本、服务民众”的城管工作理念，围绕部门核心任务，聚焦民众关切的问题，主动公开信息，向公众宣传城管工作；二是扩展公开渠道。精准把握群众需求，拓宽宣传互动和政务公开途径，积极扩大公开范围，及时更新主动公开目录；三是注重公开时效。做好政府信息工作与科室日常工作的衔接，深化政务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全面。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度本单位政务公开不存在收费情况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